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浪莎股份

股票代码：60013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上海德润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浦东新区博云路22号

通讯地址：上海浦东新区博云路22号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二〇一〇年六月三日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3
释义.....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二节 持股计划.....	6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四节 前 6 个月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7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7
第六节 备查文件.....	7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15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本报告书、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德润	指	上海德润投资有限公司
浪莎股份、上市公司	指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卖出浪莎股份1,812,226股股份的权益变动行为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德润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奉贤区庄行镇南亭公路996号庄南小区9号

法定代表人：安文祥

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仟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码：310226000226239

企业法人组织机构代码：70314155-5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主要经营范围：实业投资，资产管理，企业兼并及托管

经营期限：二00一年一月十二日至二0二一年一月十一日

税务登记证号码：310226703141555

主要股东或发起人名称：安文祥，王颖

通讯地址：上海浦东新区博云路22号

电话：021-58828833

传真：021-58828821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住权	公司任职情况
安文祥	男	中国	上海	无	董事长
王颖	女	中国	上海	无	总经理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海德润未持有、控制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

第二节 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浪莎股份股份的目的是收回投资获取投资收益。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仍持有浪莎股份3,187,774股，在未来12个月有可能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证券市场状况继续减少其在浪莎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浪莎股份5,000,000股，占浪莎股份总股本的5.14%。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浪莎股份3,187,774股，占浪莎股份总股本的3.28%。

二、权益变动方式

自2010年6月1日至2010年6月2日，上海德润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出售浪莎股份流通股共计1,812,226股，占浪莎股份总股本的1.86%，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减持日期	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变动方式
2010.6.1	732,226	0.75%	竞价交易
2010.6.2	1,080,000	1.11%	竞价交易

第四节 前6个月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提交本报告书之日前六个月内没有其他买卖浪莎股份股份的行为。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它应当披露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1、上海德润投资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上海德润投资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 3、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德润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安文祥

签署日期：2010年 6月 3日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四川省宜宾市
股票简称	浪莎股份	股票代码	60013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上海德润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上海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5,000,000 股 持股比例： 5.1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1,812,226 股 变动比例： 1.86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上海德润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安文祥

日期：2010年6月3日